

编著 谢志峰

宋 沈 先 生 猪 畜

謝志峰題



编 著 谢志峰

宋湘先生翰墨
劉復之題



嶺南美術出版社

(粤) 新登字 06 号

宋湘先生翰墨

岭南美术出版社 出版·总发行

中国环球(蛇口)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

1995年6月第1版 第1次印刷

850×1168 1/16开本 5印张

ISBN 7-5362-1251-8

J·1138 定价: 68元



宋 湘 (1756—1826) 字煥襄，号芷湾，嘉应
(今广东梅县)人。

《宋湘先生翰墨》序

杨奎章

谢志峰先生，广东梅县人。在广州市从事政法工作三十多年。我与他由相认识到相知，并不是因为同乡或在工作中打过交道，而是在文化活动中结下了缘谊。我在广州市文化局工作亦垂三十多年，志峰是广州市文物鉴定委员会委员，于文物研究颇有心得，对广州市的文物保护及管理提出过许多积极建议和意见，这对文化局的工作无疑是一种支持。他常说：“政法工作是我的本职，是我毕生为之奋斗的事业；而收藏和研究文物是我业余生活中陶冶情操、涵养性灵的余暇之事。”他以政法工作为职志。在长期的工作实践中，他深切体会到，要搞好社会治安，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，关键问题和根本任务，是要切实提高人的文化素质，其中包括增进人们对传统文化的认识和修养。这决不是什么“玩物丧志”，而是格物励志；不是什么“厚古薄今”，而是茹古涵今。正因此，他在从政之余，热心社会工作，是广东省中国文物鉴藏家协会会长，潜心于历史文物的搜集收藏和研究。经年积累的知识，书画文物的摩挲濡染，使他对民族传统文化有较深厚的认识和见解，在报刊杂志上发表了不少有关文物鉴定研究的学术性文章。近两年来，还先后编写出版了《宋元明清嘉应诗人录》、《瓷砚赏析》两本专著。现又计划出版《宋湘先生翰墨》一书，要我为之作序。我素爱书法，从童年至青少年时代，即对宋湘诗词书法留下深刻的印象，但缺乏系统研究和赏析，今被作者对待民族传统文化遗产的一片赤诚所感动，乃欣然命笔，写点个人感受吧。

志峰将所收藏或见到的宋湘早、中、晚期具代表性的书法作品编辑成册，集宋湘书法艺术之大成，实属难能可贵。还就自己多年摩挲研习所得，

加以诠释。文笔不入俗套，观点不随波逐流。对全面了解宋湘书法的风格特点、美学价值和历史地位，不失为一篇较好的文章。为引起岭南诗词书法界重视对宋湘诗词书法的欣赏和研究，更具现实意义。

宋湘（一七五六——一八六二）出生于嘉应州上半园堡白渡前村（今梅县白渡创赋乡象湖村）一个普通农家。父亲宋步云，任私塾教师，乃一代贫儒。宋湘自幼受庭教，天赋极高，九岁即取纸笔为文，大受长辈赞许。在梅县青山绿水的自然环境和山歌民谣极盛的文化氛围陶冶下，他的诗书禀赋得到很好的培育和发挥，因而早有『广东才子』之誉。他的诗，植根民间，贴近生活，不事雕饰，直抒胸臆，内容丰满，技巧圆熟，深刻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实。或点染山川美景、或刻画民情风物、或揭露时政弊端、或描写灾荒战乱、或感念民生疾苦、或抒发人生抱负，其风格雄浑苍劲，奔放淋漓。《清史列传》称其诗『沉郁顿挫，直逼少陵』，推为『岭南一家』。

《茶村诗话》更认为『洵足开拓万古之心胸，推倒一世之豪杰』。诗如其人，书法亦如其人。他的书法，多写本人诗作，融诗情书画于一体，笔酣墨饱，雄劲遒健，以柔为刚，精气内涵，气韵生动，如古木苍藤，生机盎然；又如秋云在天，舒卷自如。特别是晚年的书法作品，笔力深透，元气淋漓，达到至高的艺术境界，被誉为『红杏风流人不及，米家一落江湖』（李蟠：《岭南书风》）。这里特别要提到他晚年在汉阳龟山古琴台，用竹叶蘸墨题壁，首先挥腕仰首写下『高山流水』四字巨匾，气韵苍古，腕力雄劲。继而一气呵成，写下了著名的《伯牙琴台题壁》诗，横亘数丈，高达丈余。笔力深透，结体雄浑，气势奔放，清劲潇洒。如行云流水。诗情笔意，浑然一体，给人以荡魂慑魄的艺术享受！记得八十年代初，我率广州粤剧团赴京作汇报演出。当时叶帅正在西山养疴。一天晚上，我偕红线女同志前往探望，叶帅坐在轮椅上在大厅里接待我们。大厅墙壁上高悬四条屏《伯牙琴台题壁》拓印堂轴，四壁生辉，诗情墨妙，光彩照人。想见叶帅日夕观摩欣赏，磊落襟怀，高标风格，今古共鸣。中华民族优秀文化传统的生命力和凝聚

力，历久弥珍，光照万代！

目下，学术界正重视开展『岭南文化』的研究，这无疑是件大好事，具有重大的学术意义和现实意义。岭南文化源远流长，在中华民族文化发展史上有过历史性的贡献，是中华民族文化七彩缤纷的百花园中的一朵奇花。如岭南诗坛，盛唐时有张九龄（曲江）为代表，『首创清淡诗派』，被认为『岭南诗派』的创始者。明、清的『前五子』和『后五子』，开岭南一代诗风，特别是明中叶的陈（献章）、黄（佐）、丘（睿）三家，至清末的黄遵宪、丘逢甲倡『诗界革命』，继承和发扬了『岭南诗派』现实主义和革新精神。书法方面，岭南书坛始于明代的陈献章、湛若水、释函是，清代鼎盛期的黎简（二樵）、宋湘。晚清的康有为、梁启超，乃至现代的侯过、容庚、商承祚等，他们既是学者、诗人，又是书法名家。志峰先生提出『书以人传，人以文重』的看法，我是赞同的，因为是正确的。书法作为我们民族文化化的一种传统艺术，而且是一种高超、优雅、具有很高美学价值的艺术，必须也必然具备丰富的文化内涵。否则徒具形式，缺乏神韵。即使形似，缺乏神似，更乏创意，迹近临摹，是很难称得上成『家』的。至于蔑视传统，信笔涂鸦，或效颦东洋，脱离传统，美曰『创新』，更非正途。

由于地域的辽阔，历史的局限，历代岭南人才辈出，但在全国往往不以名传。屈大均有『未出梅关名已香』之评，宋湘的诗更被推崇为雄直诗风的代表。新加坡著名老诗人潘受有诗赞曰：『南国诗风多霸气，粗枝大叶胜菰蒲』。霸者，『月始生魄然也』。霸气者，气魄也，生气勃勃也。作为传统诗词姐妹艺术的岭南书派，我认为亦不妨作如是观，而其中的突出代表首当推诗人兼书法家宋湘。我认为谢志峰先生《宋湘先生翰墨》一书的出版，对宋湘乃至岭南诗风、岭南书艺的研究，对于丰富岭南文库、弘扬民族文化传统，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，无疑具有积极作用，是很有裨益的。

目 录

宋湘先生画像	一
《宋湘先生翰墨》序	杨奎章
论宋湘及其书法艺术	谢志峰
自书诗十四首册页	四
殿试卷	一三
行书五言联	三二
行书五言联	五一
行草诗立轴	五二
行草书立轴	五三
行草书立轴	五四
行书《丰湖五别诗》拓片	五六
行书《伯牙琴台题壁》拓片	六二
附 伊秉绶行书诗立轴	六九
宋湘年谱	七〇
后记	七二

《宋湘先生翰墨》序

杨奎章

谢志峰先生，广东梅县人。在广州市从事政法工作三十多年。我与他由相认识到相知，并不是因为同乡或在工作中打过交道，而是在文化活动中结下了缘谊。我在广州市文化局工作亦垂三十多年，志峰是广州市文物鉴定委员会委员，于文物研究颇有心得，对广州市的文物保护及管理提出过许多积极建议和意见，这对文化局的工作无疑是一种支持。他常说：“政法工作是我的本职，是我毕生为之奋斗的事业；而收藏和研究文物是我业余生活中陶冶情操、涵养性灵的余暇之事。”他以政法工作为职志，在长期的工作实践中，他深切体会到，要搞好社会治安，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，关键问题和根本任务，是要切实提高人的文化素质，其中包括增进人们对传统文化的认识和修养。这决不是什么“玩物丧志”，而是格物励志；不是什么“厚古薄今”，而是茹古涵今。正因此，他在从政之余，热心社会工作，是广东省中国文物鉴藏家协会会长，潜心于历史文物的搜集收藏和研究。经年积累的知识，书画文物的摩挲濡染，使他对民族传统文化有较深厚的认识和见解，在报刊杂志上发表了不少有关文物鉴定研究的学术性文章。近两年来，还先后编写出版了《宋元明清嘉应诗人录》、《瓷砚赏析》两本专著。现又计划出 版《宋湘先生翰墨》一书，要我为之作序。我素爱书法，从童年至青少年时代，即对宋湘诗词书法留下深刻的印记，但缺乏系统研究和赏析，今被作者对待民族传统文化遗产的一片赤诚所感动，乃欣然命笔，写点个人感受吧。

志峰将所收藏或见到的宋湘早、中、晚期具代表性的书法作品编辑成册，集宋湘书法艺术之大成，实属难能可贵。还就自己多年摩挲研习所得，

加以诠说。文笔不入俗套，观点不随波逐流。对全面了解宋湘书法的风格特点、美学价值和历史地位，不失为一篇较好的文章。为引起岭南诗词书法界重视对宋湘诗词书法的欣赏和研究，更具现实意义。

宋湘（一七五六——一八六二）出生于嘉应州上半园堡白渡前村（今梅县白渡创赋乡象湖村）一个普通农家。父亲宋步云，任私塾教师，乃一代贫儒。宋湘自幼受庭教，天赋极高，九岁即取纸笔为文，大受长辈赞许。在梅县青山绿水的自然环境和山歌民谣极盛的文化氛围陶冶下，他的诗书禀赋得到很好的培育和发挥，因而早有「广东才子」之誉。他的诗，植根民间，贴近生活，不事雕饰，直抒胸臆，内容丰满，技巧圆熟，深刻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实。或点染山川美景、或刻划民情风物、或揭露时政弊端、或描写灾荒战乱、或感念民生疾苦、或抒发人生抱负，其风格雄浑苍劲，奔放淋漓。《清史列传》称其诗「沉郁顿挫，直逼少陵」，推为「岭南一家」。《茶村诗话》更认为「洵足开拓万古之心胸，推倒一世之豪杰」。诗如其人，书法亦如其人。他的书法，多写本人诗作，融诗情书艺于一体，笔酣墨饱，雄劲遒健，以柔为刚，精气内涵，气韵生动，如古木苍藤，生机盎然；又如秋云在天，舒卷自如。特别是晚年的书法作品，笔力深透，元气淋漓，达到至高的艺术境界，被誉为「红杏风流人不及，米家一落江湖」（李蟠：《岭南书风》）。这里特别要提到他晚年在汉阳龟山古琴台，用竹叶蘸墨题壁，首先挥腕仰首写下「高山流水」四字巨匾，气韵苍古，腕力雄劲。继而一气呵成，写下了著名的《伯牙琴台题壁》诗，横亘数丈，高达丈余。笔力深透，结体雄浑，气势奔放，清劲潇洒。如行云流水。诗情笔意，浑然一体，给人以荡魂慑魄的艺术享受！记得八十年代初，我率广州粤剧团赴京作汇报演出。当时叶帅正在西山养疴。一天晚上，我偕红线女同志前往探望，叶帅坐在轮椅上在大厅里接待我们。大厅墙壁上高悬四条屏《伯牙琴台题壁》拓印堂轴，四壁生辉，诗情墨妙，光彩照人。想见叶帅日夕观摩欣赏，磊落襟怀，高标风格，今古共鸣。中华民族优秀文化传统的生命力和凝聚

力，历久弥珍，光照万代！

目下，学术界正重视开展「岭南文化」的研究，这无疑是件大好事，具有重大的学术意义和现实意义。岭南文化源远流长，在中华民族文化发展史上有过历史性的贡献，是中华民族文化七彩缤纷的百花园中的一朵奇花。如岭南诗坛，盛唐时有张九龄（曲江）为代表，「首创清淡诗派」，被认为「岭南诗派」的创始者。明、清的「前五子」和「后五子」，开岭南一代诗风，特别是明中叶的陈（献章）、黄（佐）、丘（睿）三家，至清末的黄遵宪、丘逢甲倡「诗界革命」，继承和发扬了「岭南诗派」现实主义和革新精神。书法方面，岭南书坛始于明代的陈献章、湛若水、释函是，清代鼎盛期的黎简（二樵）、宋湘。晚清的康有为、梁启超，乃至现代的侯过、容庚、商承祚等，他们既是学者、诗人，又是书法名家。志峰先生提出「书以人传，人以文重」的看法，我是赞同的，因为是正确的。书法作为我们民族文化化的一种传统艺术，而且是一种高超、优雅、具有很高美学价值的艺术，必须也必然具备丰富的文化内涵。否则徒具形式，缺乏神韵。即使形似，缺乏神似，更乏创意，迹近临摹，是很难称得上成「家」的。至于蔑视传统，信笔涂鸦，或效颦东洋，脱离传统，美曰「创新」，更非正途。

由于地域的辽阔，历史的局限，历代岭南人才辈出，但在全国往往不以名传。屈大均有「未出梅关名已香」之评，宋湘的诗更被推崇为雄直诗风的代表。新加坡著名老诗人潘受有诗赞曰：「南国诗风多霸气，粗枝大叶胜菰蒲」。霸者，「月始生魄然也」。霸气者，气魄也，生气勃勃也。作为传统诗词姐妹艺术的岭南书派，我认为亦不妨作如是观，而其中的突出代表首当推诗人兼书法家宋湘。我认为谢志峰先生《宋湘先生翰墨》一书的出版，对宋湘乃至岭南诗风、岭南书艺的研究，对于丰富岭南文库、弘扬民族文化传统，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，无疑具有积极作用，是很有裨益的。

一九九五年元旦之晨

论宋湘及其书法艺术

谢志峰

浅谈宋湘其人

宋湘，在清代中叶是广东诗坛、书坛一代巨擘，被誉为广东才子。在民间有很多传奇的故事，我童年时代，就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。所以，我很注意发现和收藏宋湘的诗词、书法，为我今天研究他的书法艺术，有了较多的历史资料作为依据。

宋湘，字焕襄，号芷湾。乾隆二十一年（公元一七五六年），农历十二月二十五日生于广东梅县白渡创赋乡的一个山村。父亲步云，以教书为生。宋湘幼承家学，读书用功勤奋，少年时代，是在故乡朴素的山村度过的。乾隆三十三年（公元一七六八年），十三岁时参加嘉应州在仙岩寺举行的童子试，初露锋芒，名列榜首。后来因为山乡的师资未能使他感到满足，于是只身离乡别井来到省城广州，进入有名的越秀书院就读。他聪慧过人，每作课艺辄获贴堂，同学、教师均极为惊佩。由于家境贫寒，间亦赖卖文为生。直到公元一七九二年，即乾隆五十七年，三十七岁时始中广东乡试解元，实现了他多年来的愿望。但第二年进京赴考进士，却未能考中。落榜后，没有回广东，他的业师南海陈鹤翔正任北京附近的三河县令，邀芷湾到任所暂住，一住三年，埋头苦读，准备应试下一科进士，可惜再试依然榜上无名。芷湾为了自我奋发，又回到北京，考取了镶黄旗官学教习，靠每月两千钱、二石米的薪俸生活，边教书，边学习，在北京度过了六七年清贫而艰难的岁月。写了《不易居斋诗集》，以记其事。他对人生充满信心，在《孤鹤诗》中云：“晴干听天时，欢喜付人世”。同时又在《种花三首》诗中，书怀立志要考取功名的心迹：“同时所种花，南黄北青了。青者岂不喜？阴

多露亦少。黄者岂不怜？脉炼气深老。不信待他日，花开看谁好，人生立功名，岂在迟与早。”自古道有志者事竟成，功不负人，一点不假。嘉庆四年（公元一七九九年），四十三岁的宋湘第四次应试进士，考中己未科二甲第十一名进士，并选进翰林院庶吉士，终于如愿以偿。是年十月，他告假南归奔丧，回到梅县白渡创赋乡象湖村。

嘉庆五年（公元一八〇〇年），宋湘应惠州知府伊秉绶之聘，出任惠州丰湖书院院长。他以过人的才气，严谨的治学精神，备受伊氏赏识，伊知府是福建汀洲客家人，两人感情甚笃。惠州曾是宋代大文学家苏东坡谪居之地，州治的西湖（丰湖和鳄湖合称为西湖），曾是苏氏居停之所，湖上的山、水、桥、台、寺观均曾留下这位文豪徜徉的足迹。每逢东坡生辰，伊氏必邀芷湾一起设坛吟咏，然后濡毫相赠（见笔者所藏伊秉绶与宋湘设坛拜祭苏东坡诗原迹），以文会友，成为莫逆之交。宋湘在丰湖书院任教期间，惠州西湖的旖旎风光，淳厚朴素的风土人情，以及苏东坡等历代名人留下的遗迹，时刻触动着宋湘的诗情，可以说是诗思泉涌，写下了大量反映当地民情风俗、山水秀色的诗歌，除《丰湖漫草》、《丰湖续草》两卷诗外，还在惠州留下了许多墨宝。如“丰湖书院”的巨匾及门联：“人文古邹鲁，山水小蓬瀛”，相传是以草秆书成。将离去时，他在丰湖澄观楼墙壁上以蔗渣作笔，即兴题壁，留下了告别湖山、湖水、湖风、湖花、湖月的《湖上五别诗》并序。写出了他离别惠州时，对西湖一草一木、一山一水的依恋深情。

嘉庆七年（公元一八〇二年）冬，宋湘来到省城广州，回到了他青年时代读书的越秀书院，担任院长。九年冬（公元一八〇四年），回北京销假，翌年春又参加庶吉士散馆考试，获二等，被授为翰林院编修。从此，开始了他第二次长达九年的优游燕台的“清贵”生活。除嘉庆十二、十三年先后被派往四川、贵州担任乡试主考外，在翰林院，历任文渊阁校理、咸安宫总裁、国史馆总纂、文颖馆总纂、教习庶吉士等职。宋湘在京华生活，最为满意的还是将九年间的诗作，编成《燕台剩沈》诗集，其中有诗句云：“十载

朝官诗一部，半因花事半銜杯”，这是他在京为官淡泊生活的写照。

嘉庆十八年（公元一八二三年）宋湘被外放为云南曲靖府知府。这时宋湘已五十八岁，万里南行，由帝京历天府四川、贵州，而远道边陲。亦可想见其仕途之艰辛。后来曾先后护理广南、永昌、大理、莫南府等诸府和统制迤西道、迤南道，在云南为官十三年。在这漫长的岁月里，他躬行素志，开设书院，培育人才，兴修水利，植树造林，改革耕作，切切实实不辞劳苦地做一个亲民清官。不仅在吏治方面，而在书法、诗歌方面亦取得了卓越的成就。特别是诗作更丰，内容更深沉，风格更雄直，格调更清新，编成《滇蹄集》三卷，这是他一生中诗词创作最重要的时期。

道光五年（公元一八二五年），宋湘已年届古稀，始升任湖北督粮道。领三千粮船，统筹漕运。道光六年正月（公元一八二六年），他还兴致勃勃地登临汉阳龟山麓的古琴台，以竹叶当笔题写了“伯牙琴台题壁”。正月三十日，他奉道光谕，亲自统率东南漕河粮船仆仆于长江、运河道上，押解粮食进京，积劳成疾，十月率粮船回任湖北粮道。农历十二月二十五日寅时，在任上溘然长逝，终年七十一岁。宋湘是同月同日生、死的传奇才子。一生为官，两袖清风，给我们中华民族留下的宝贵财富是他的诗文和书法。在清代以来，其诗文广为传颂于人民大众之中，书法留迹于祖国名山大川之间。

他的诗作，载录于各种版本的不下千首，其中《红杏山房集》，已于一九八八年九月由广东高等学校《岭南丛书》再次编辑出版。而对于宋湘的书法真迹及其艺术价值的评说，却未见有系统的编著行世。自清代中叶以来，宋湘的书法为历代文人、学者、收藏家们所追求，现存北京故宫博物院的《龙藏宋墨题咏》评曰：“芷湾长草书，章法磊落，笔致潇洒，往往一纸书出，辄为时贤所倾倒。”这一评说，是民国十四年（公元一九二五年）冬，由朱鹤、黄伟馨等九十位文人、学者、释教名僧，就宋湘为广州龙藏寺

(今大佛寺)题写一联：“往来资白业，谈笑出红尘”设坛品赏、题咏的结论。一联引来百咏，正是令群贤倾倒的记实。可见宋湘先生翰墨的宝贵。故有“一字值千金”之说。所以历来伪品甚多。就目前所知，宋湘的书法真迹已为数极少。除广东省博物馆和广州美术馆有若干件作品外，广东民间收藏家中，已故的卢子枢先生藏有《草绿莲香》的巨幅榜书和高丰先生收藏的一副对联。而我作为宋湘的故乡人，追求收藏宋湘书法作品的心情更为热切。凡听说有宋湘的条幅或对联，必追踪到底，如是真迹愿出重金乞求之。近十多年来，经过目的有数十件，而真迹仅一两件，可谓珍贵之极。历来广东的文物收藏家们有一种说法：“广东的收藏家没有收藏到宋湘的书法真迹，不算收藏家”。当然这句话说得过于绝对。但从这里亦可看到收藏家们对宋湘书法艺术的重视和追求。

评说宋湘书法艺术

宋湘，是清代一百二十位书画家之一。清张维屏所著《国朝诗人征略》有这样的记载：“芷湾襟抱豪迈，故挥毫洒翰，皆具倜傥权奇之概。”这三句话是否高度概括了宋湘的书法特点，我认为不能尽然。评估宋湘的书法，应放到广东明清书法艺术发展趋势的大环境中去比较、去评估。同时也要从宋湘个人早、中、晚期的书法艺术中去探索。古语云：“文如其人，书如其人”。这一论点，我认为不能完全作此是观。特别是“书如其人”，追根溯源，亦属后人用易经论相学之说，不足为信。但文与书结合起来，看一个人的学品、人品，是可作此结论的。前面，我就宋湘其人作了简要的概述，这对我们评价宋湘的书法艺术便有了一定的依据。我于一九八六年五月在广东画报发表了一篇《明清以来广东书艺》的文章。我很赞同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屈志仁先生的观点，广东在明清两代，书法人才辈出，但是流传至今的明清书法，大部分都是“书以人传”。不仅广东如此，全国历代书法亦如此，

作者原来都是在学术、词章、释教、绘画等方面得名，然后才有人收藏他们的书法手迹。这是为历史所证实的。从来没有纯粹的书法家，如果纯粹是写得一手好字，笔笔都是古人法，句句都是别人言，自身没有或缺乏文学修养，那顶多只是『字匠』而已，毫无艺术价值可言。历史上的书法家都具备道德、文章、功名的前提条件。明代的广东书坛，受台阁体影响甚少，其中最革新精神的，自然首推陈献章。他是明代卓有成就的理学家，书法只是其余事。他不满于当时台阁体所影响的甜熟萎靡书风，着意兴革。其书植骨于欧阳询，又参用苏轼、米芾以取势，以生辣枯峭而治甜熟萎靡，自成体貌。不管是用毛笔或用茅龙，均沉雄苍劲，龙腾虎跃，神态飞动，对当时柔弱的书风，无疑是一大冲击。还有释教名僧，如释函是，他是以名举人而遁迹佛门，号天然，著有《瞎堂诗集》。明亡之后，许多有民族气节之士都拜在他的门下削发为僧，是以声名益著。他的书法结体用笔甚近米南宫，但萧散自然，淳厚古茂。绝无鼓弩惊奔之笔，此中高致，当非仅从临池中来，这是跟他的学问、禅理等多方面的修养分不开的。他们都影响着广东书坛。

清代，科举考试多以圆匀方正的馆阁体为标准，使科举出身的人或多或少受其毒害。然而，有志之士还是能够冲出樊篱，自创天地的。如梁佩兰、苏珥、宋湘等，均是广东清代早、中期最有成就的书法家。宋湘就是受广东明代陈献章等革新派影响较大的一位佼佼者，成为清代广东书法家中的北派鼎足的大家。宋湘书法能在芸芸众多的书法家中独标一格，亦赖于其才学过人，他首先是岭南诗坛的巨擘。他的书法变革与诗歌革新是密不可分的。他对诗学有独到的见解，在他的论诗八首中云：『三百诗人岂有师，都成绝唱沁心脾；今人不讲源头水，只问支流派是谁。涂脂傅粉画长眉，按拍循腔疾复徐；学过邯郸多少步，可怜挨户唱儿歌。』『纵不前贤畏后生，名山胜水本无形；唐翻晋案颜家帖，几首唐诗守六经。一生心醉陶彭泽，暗地师资杜少陵；毕竟要还真面目，人豪才是戒来僧。』上述诗论，堪称真知灼见之言，他主张自抒性灵，不必墨守成规。但也并非不向古人学习，他喜欢

李白、杜甫和苏轼的作品。然而他没有亦步亦趋，不甘拾古人牙慧，不甘受陈规套法的束缚，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去锐意创新。他的创作宗旨是：“我诗我自作，自读还赏之；赏其写我心，非我皮与毛。”它比较接近清初“岭南三家”之一陈恭尹“只写性情流纸上，莫将唐宋滞胸中”的观点。而宋湘的诗及其诗论对晚清岭南诗坛亦影响很深。如晚清诗界革命巨子黄遵宪提出“我手写吾口，古岂能拘牵”正是继承和发展了宋湘的诗论观点。品评宋湘的书法艺术，为什么要搬出他的诗论观点来呢？前面我说过，因为历代的书法家，他们首先是学者、文学家、诗人、画家或释教名流。宋湘的诗论，在某种意义上来说，又是书论。他曾自云：“我生作诗不用法，纵横烂漫随所之；我生作字略用法，当去甜处犹支离。”由此足以证明，他的诗论与书论是一脉相承的。晚清著名诗人丘逢甲曾有诗云：“伯牙台上记留题，更写丰湖五别诗；竹叶蔗渣俱妙笔，米芾书法杜陵诗。”这是对宋湘诗歌与书法的恰当评价，其诗与书称二绝，皆见重于时。宋湘用竹叶蔗渣写字，应该说，亦是受到明末陈白沙茅龙笔的启发，但他取资较博融会变化，另有自己的体貌。芷湾除善于用毛笔外，随手以竹叶、蔗渣作书，仍不失其妙。刚劲处似金钩铁槊，柔韧处如烟云缭绕，给人一种超逸高旷的感觉。特别是他的行草书法，豪迈奇肆，纵横飞舞，潇洒纵逸，有矫然不群之慨。宋湘还擅作榜书，笔势豪雄，风骨烂漫，所书广州濠畔街“山陕会馆”四字，久已成为羊城著名门额之一。从总体上来说，宋湘的诗歌和书法艺术，均受到明末清初岭南诗坛、书坛革新派“雄直之气”的影响。形成了他自己慷慨豪迈，雄直刚劲，浩气沛然的艺术特色。

自然，宋湘的书法成就和艺术特色，也是有一个逐步发展、形成的过程。早期，他的书法，显然得力于米家之法，但又融合了欧阳询的结体险峻，沉着端重的特点。笔者所藏的宋湘行楷诗册，写于乾隆五十三年二月十二日（公元一七八八年），录其旧作十四首诗于南澳官舍，呈请东河夫子郢正（这些诗从未发表）。其时，他已三十二岁，仍在受业之中。但诗文书法